

新民高中花圃種植與維護活動要點

108 年 3 月 19 日主管會議通過

109 年 9 月 08 日主管會議修訂

一、依據：新民高中校園美化、維護環境實施辦法辦理。

二、目的

(一)鼓勵師生共同討論、規劃並實際參與種植及照顧花圃，達成美化校園之目標。

(二)期使學生藉由種植與照顧花圃的體驗，了解人、植物與環境的關係，深化環境教育意涵。

三、分工

(一)衛生組：

1. 成立學校花圃種植諮詢小組(以下簡稱諮詢小組)，每學年簽核聘請若干位具專業或實務經驗之教職員工組成。
2. 辦理校園花圃之美化及維護評分比賽。
3. 協調花圃美化工作及後續照護相關行政支援及辦理獎勵事宜。

(二)諮詢小組：

1. 討論並提供適宜本校花圃種植之花卉，供班級選擇搭配種植。
2. 提供各班種植及照護花卉之諮詢。
3. 擔任花圃美化及維護之評分委員。

(三)班級：

1. 導師帶領同學共同討論、規劃及設計班級花圃並完成種植。
2. 執行後續花圃相關照護事宜。
3. 填寫班級花圃種植與維護活動之紀錄表。

(四)總務處：

1. 依諮詢小組建議及各班級規劃之花卉種類及數量，協助採購並配送至各班花圃。
2. 協助解決各班種植栽時所遇之問題。
3. 協助提供花圃種植及照護所需之工具及肥料。

四、評分

(一)時程：每學期實施三次評分由衛生組於期初公告日程。

(二)方式：由諮詢小組進行評分(基準分 80 分，最多加減 10 分)，其中美觀、植栽與環境的相容性、清潔、生長狀況、修剪等項目佔總分 80%，活動紀錄表佔總分 20%。

五、獎勵

為鼓勵用心經營花圃且成效良好的班級師生及認真盡職的諮詢小組委員，每學年由衛生組統一簽陳，建議獎勵內容如下：

(一)導師：班級評比總分排序第 1~15 名且達 85 分者，記嘉獎乙次。

(二)班級與學生：

班級評比總分排序第 1~15 名且達 85 分者

1. 第 1 名：班級獲頒禮券 800 元，學生記小功乙次。
2. 第 2 名：班級獲頒禮券 600 元，學生記小功乙次。
3. 第 3 名：班級獲頒禮券 400 元，學生記小功乙次。
4. 第 4~10 名：班級獲頒禮券 200 元，學生記嘉獎貳次。
5. 第 11~15 名：學生記嘉獎乙次。

(三)諮詢小組委員任期滿一年且認真盡職者予以記嘉獎乙次，以茲鼓勵。

六、其他

- (一)各班級花圃種植種類以諮詢小組提供之建議為原則，惟歡迎提供諮詢小組建議作為參考。
- (二)各班級於花圃種完植栽後需負維護及照顧之責，學期中如因未妥善照顧而導致枯萎者，應由各班自行購買補種。
- (三)獲獎勵之班級學生敘獎，由導師提出名單(5名為限)衛生組統一敘獎，超出者由各班導師自行斟酌敘獎。
- (四)班級評比總分未達75分者應接受輔導改善。
- (五)班級禮券由員生社依合作教育提供。

七、本要點經主管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